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46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 蒙电 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蒙电”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及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5.5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上述事项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税费、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商业银行开立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近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已经办理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31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65,000 万元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6,437,246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格 4.94 元，募集资金总额 2,649,999,995.2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711,337.4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44,288,657.78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6）验字 211000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26年1月14日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石羊桥东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石羊桥东路支行	0602005029200266981	本次销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配套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其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